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智慧松德

股票代码：3001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郭景松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通讯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35 号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慧松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智慧松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作如下释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上市公司、智慧松德	指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郭景松
一致行动人	指	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仙游融勤富	指	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郭景松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304021962*****16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35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一致行动人情况

1	姓名	张晓玲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304021960*****24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35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2	公司名称	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中山市南头镇将军村东福北路 6 号明日豪庭 B3 幢 104 房
	法定代表人	郭景松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 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60621926H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批发、零售：五金交电、包装材料、橡塑制品、机电产品及其配件、建材、耗材、不锈钢制品、铝合金制品、电子元件、电线电缆、金属材料、五金轴承、紧固件、标准件。

三、一致行动人关系

张晓玲女士为郭景松先生配偶，郭景松先生、张晓玲女士合计持有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郭景松先生、张晓玲女士、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控制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所持有智慧松德 5.30%的股份转让给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仙游融勤富因看好智慧松德在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前景，认可智慧松德的长期投资价值，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智慧松德的部分股票，以获得良好收益。仙游融勤富不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仅做为价值投资者。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未来 12 个月变动计划

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郭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晓玲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 44,136,207 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不超过 7.53%。其中，郭景松先生拟减持股份数不超过 31,080,957 股，张晓玲女士拟减持股份数不超过 13,055,250 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所持有的智慧松德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智慧松德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郭景松先生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124,323,82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1.21%；郭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232,821,82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9.72%。

本次协议转让的转让方郭景松先生向仙游融勤富转让其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31,080,957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郭景松	124,323,826	21.21%	93,242,869	15.91%
仙游融勤富	0	0.00%	31,080,957	5.30%

本次权益变动后，郭景松先生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93,242,86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91%；郭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201,740,86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42%。仙游融勤富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31,080,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3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080,95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0%。

三、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4 月 12 日，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签署了《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于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或“本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签署主体：

出让方：郭景松

受让方：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标的股份：

出让方持有的智慧松德股票 31,080,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 5.30%）及标的股份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利和权益（包括与标的股份有关的所有权、利润分配权、表决权等中国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规章规定的公司股东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权益）。

3、股份转让价款与支付方式

标的股份的每一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7.9 元，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24553.96 万元（大写：贰亿肆仟伍佰伍拾叁万玖仟陆佰元）。

自《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30 日或双方另行商定的期限内，由受让方将全部股份转让价款人民币 24553.96 万元一次性付至出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股份过户

出让方应当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所持标的股份转让给受让方。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5、争议解决与违约责任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意一方可以将该争议提交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深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违约方”）(i)做虚假、误导性、不完整的陈述或保证，或(ii)没有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约定，该等行为应视为违约。

如在本协议签署后但在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任何一方陈述、保证不真实，或违反其承诺、义务，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也可选择继续进行交易，且仍可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6、股份签署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7、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郭景松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24,323,82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21%，其中累计质押股份 117,655,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07%。

本次拟转让的股份目前处于质押状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实施前，解除相关股份的质押。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出让方对本次拟转让的智慧松德股份表决权的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出让方就转让方在智慧松德拥有权益的其他股份不存在其他安排。

七、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郭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智慧松德股票 201,740,86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42%。郭景松先生仍然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智慧松德上市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郭景松先生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郭景松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件；
- 2、经交易双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文件置备地点：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2、联系人：回欢迎
- 3、联系电话：0760-23380388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35 号
股票简称	智慧松德	股票代码	3001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郭景松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124,323,826 股 持股比例：21.2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93,242,869 股 持股比例：15.91% 变动比例：5.3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郭景松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